

证券代码：600458

证券简称：时代新材

公告编号：临 2024-048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4 年 10 月 18 日以专人送达和邮件相结合的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上午在公司行政楼 203 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彭华文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4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组成人数为 9 人，其中非独立董事 6 名，独立董事 3 人。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相关人员任职资格进行审核，董事会同意提名彭华文先生、杨治国先生、刘军先生、冯晋春先生、张向阳先生、丁有军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选举将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任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之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将继续履行职责。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组成人数为 9 人，其中非独立董事 6 名，独立董事 3 人。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相关人员任职资格进行审核，董事会同意提名张丕杰先生、田明先生和周志方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或已进行相关培训，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通过，独立董事候选人及提名人声明与承诺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选举将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任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之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将继续履行职责。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31 日

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 彭华文，男，1976 年出生，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历任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制造中心主任、副总经济师兼规划发展部部长，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部长、风电事业部总经理，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公司总经理等职。现任公司董事长兼党委书记。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彭华文先生持有 370,000 股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2. 杨治国，男，1978 年出生，中共党员，高级政工师。历任本公司行政部经理、轨道交通事业部总经理助理兼工业市场事业部总经理、轨道交通事业部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公司董事、党委书记，中车株洲电机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兼党委副书记。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治国先生持有 373,718 股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3. 刘军，男，1972 年出生，中共党员。历任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技术中心网络控制技术部工程师、部长，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副主任，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技术管理部部长兼研究院副总工程师，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兼规划发展部部长，本公司党委书记兼副总经理等职，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军先生持有 260,000 股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4. 冯晋春，男，1965 年出生，中共党员，正高级会计师。历任太原机车车辆厂财务科见习生、会计员、财务处助理会计师、财务处副处长、财务部副部长、部长，中国北车集团公司（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副部长，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兼会计处处长、财务与资本运营中心副主任、财务与资本运营部副部长等职。现任本公司董事、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所属企业专职外部董事、中车财务有限公司董事、中车智能交通工程

技术有限公司董事、中车集团财会学会秘书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冯晋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5. 张向阳，男，1975 年出生，中共党员，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人事专员、研发中心研发工程师、轨道交通事业部综合管理部部长，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宝鸡时代副总经理、总经理，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轨道工程机械事业部党总支书记、副总经理、总经理，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现任本公司董事、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向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6. 丁有军，男，1968 年出生，中共党员，高级会计师。历任中国南车集团株洲电力机车厂财务处副处长、处长，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财务资产部经理、副总经济师兼制动分公司总经理、副总经济师兼公司办公室（党委办公室）主任，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主任兼证券事务代表，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兼证券事务代表，中车金证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中车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车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丁有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 张丕杰，男，1961 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第一汽车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计划处处长，一汽长春轻型车车厂副厂长，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采购部部长，一汽进出口公司总经理，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一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中国第一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供应采购部部长，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富赛汽车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长春汽车行业协会会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丕杰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2. 田明，男，1971 年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化工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长江学者特聘教授，国家万人计划科技创新领军人才，碳纤维及功能高分子教育部重点实验室主任，全国石油和化工行业高性能热塑性弹性体工程实验室主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田明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3. 周志方，男，1982 年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现任本公司董事，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南大学商学院会计与财务系/数据科学与交叉学科系教授、博士生导师，湖南省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中南大学商学院会计研究中心主任，英国伯明翰大学商学院访问学者，湖南省首批 2011 协同创新中心——两型社会与生态文明协同创新中心副主任，湖南省哲学社会重点研究基地——中国中部崛起战略研究中心副主任，湘江智算（湖南）高科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志方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

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